



# 履行盡職治理報告書

**UNION SECURITIES INVESTMENT TRUST**  
**INVESTMENT STEWARDSHIP ANNUAL REPORT**

2023 年 9 月 28 日版

## 目錄 CONTENTS

一、 盡職治理政策.....	1
(一) 履行盡職治理的責任.....	1
(二) 盡職治理投入內部資源落實情形.....	2
(三) 加強盡職治理活動.....	3
(四) 投資流程納入 ESG 評估.....	4
(五) 盡職治理有效性情形之揭露方式與頻率.....	8
二、 利益衝突政策與管理.....	9
(一) 利益衝突政策.....	9
(二) 利益衝突管理.....	9
三、 議合實務情形揭露.....	11
(一) 議合揭露情形說明.....	11
(二) 互動議合 ( Engagement ) 個案執行.....	14
(三) 持續關注被投資公司.....	17
(四) 與其他機構投資人合作倡議.....	18
四、 投票政策與投票活動之揭露.....	19
(一) 投票政策.....	19
(二) 投票活動及議案評估.....	20
(三) 投票紀錄揭露.....	22
五、 盡職治理聯繫資訊.....	27

## 一、盡職治理政策

### (一) 履行盡職治理的責任

聯邦投信成立於 1998 年，為聯邦銀行接近 100% 持股（實際持股 99.60%）之子公司，以專業、穩健、誠信的經營理念，提供投資人多元化的投資選擇，為投資人提供專業的投資服務，以保障客戶與受益人之權益。

聯邦投信除遵循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綠色金融行動方案 3.0》及《公司治理 3.0 永續發展藍圖》，同時基於集團一致性原則依循聯邦銀行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自主管機關發佈有關 ESG 主題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相關金融監理規範後，遵循 ESG 相關主題基金資訊揭露事項審查監理原則。目前聯邦投信共 1 檔 ESG 主題基金為「聯邦低碳目標多重資產基金」，相關 ESG 基金資訊及定期報告已揭露於[基金資訊觀測站之 ESG 專區](#)。

聯邦投信 100% 控股的子公司聯邦私募股權公司設立私募股權基金「聯邦綠能私募股權有限合夥」及「聯邦綠能一號私募股權有限合夥」，以 100% 資金投資國內 5+2 產業創新計畫之綠能科技項目，發揮金融機構位於投資產業鏈之角色及影響力。

聯邦投信於 2018 年首度簽署「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遵循聲明，並於 2021 年及 2023 年更新遵循聲明之內容。

**截至 2023 年 9 月 28 日止，聯邦投信於「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遵循聲明並未有無法遵循之情形。**

## (二) 盡職治理投入內部資源落實情形

### 1. 盡職治理團隊及資源投入

聯邦投信自願性遵循《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並善盡金融機構「永續投資原則」，持續優化程序及系統面建置，並投入相當程度之人力、時間等相關資源成本，主要專案團隊成員包含法令遵循部、風險管理部、投資研究處等單位負責，列示主要作業項目如下表：

投入資源	執行內容 ( 涉及程序面向 )	涉及系統面向	相關成本估算
法令遵循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盡職治理報告撰寫</li> <li>■ 盡職治理網站資訊揭露</li> <li>■ 相關政策及法令遵循制度之督導</li> <li>■ 舉辦員工教育訓練</li> </ul>		每年約 145 人天
投資研究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ESG 投資分析與風險評估</li> <li>■ ESG 主題基金定期揭露</li> <li>■ 與被投資公司互動與議合</li> <li>■ 盡職治理報告各項統計資料提供</li> <li>■ 股東會議案及投票執行與統計</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loomberg 彭博資訊系統 ( ESG 評分資料庫 )</li> </ul>	每年約 210 人天
風險管理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監控產品投資與決策風險</li> <li>■ 投資標的涉及高風險國家系統控管</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博輝基金會計系統</li> </ul>	每年約 112 人天
國外投資顧問公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NEWTON INVESTMENT MANAGEMENT NORTH AMERICA, LLC</li> <li>■ NATIXIS INVESTMENT MANAGERS UK LIMITED</li> </ul>		

### 2. 對員工進行盡職治理相關教育訓練

聯邦投信法令遵循部每年定期及不定期對全體員工舉辦盡職治理相關教育訓練，課程內容包含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主管機關 ESG 相關監理規定，以強化同仁於 ESG 投資流程、股東會投票政策及議合活動之有效性。

聯邦投信員工於 2022 年期間參與外部機構舉辦之盡職治理相關課程或活動，主題包含但不限於 ESG 基金投資、永續發展。

關於聯邦投信員工 2022 年參與盡職治理相關訓練課程紀錄，整理如下表：

日期	時數	課程名稱
2022/3/10	3 小時	2022 資產管理金融新知暨法遵系列研討會-透析 ESG 基金資訊揭露
2022/5/13	3 小時	2022 資產管理金融新知暨法遵系列研討會-證券期貨業永續發展轉型策略
2022/6/17	3 小時	2022 資產管理前瞻系列論壇-聚焦企業永續發展，提升市場投資價值
2022/8/10	4 小時	ESG 驅動金融創新打造智慧安全
2022/8/12	3 小時	金融機構溫室氣體盤查與揭露
2022/9/16	3 小時	2022 資產管理前瞻系列論壇-推動產業永續升級，聚焦國際另類投資趨勢
2022/10/5	3 小時	2022 國際資產管理論壇II
2022/10/21	3 小時	電動車與智慧車的技術發展與商機
2022/11/7	3 小時	ESG 系列課程之邁向淨零排放(Net-Zero)的碳管理趨勢與因應之道
2022/12/9	3 小時	永續發展之國際趨勢及國內政策與監理發展

### (三) 加強盡職治理活動

聯邦投信配合主管機關推動《公司治理 3.0 永續發展藍圖》之機構投資人落實盡職治理政策，基於客戶、受益人或股東之總體利益，持續與被投資公司互動以評估投資目的、成本與效益及所關注特定議題之重大性，並據以決定所關注資訊之類型、程度與頻率。

#### ■ 聯邦投信盡職治理行動之方式包含：

- ◆ 關注被投資公司營運狀況；
- ◆ 與被投資公司經營階層適當對話與互動；
- ◆ 視執行可行性參與股東會並行使投票權等議合方式。

聯邦投信依循金管會《證券期貨業永續發展轉型執行策略》及投信業法相關規範《證券投資信託事業風險管理實務守則》、《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環境、社會及治理(ESG)投資與風險管理作業流程暨 ESG 資訊揭露實務指引》，並基於集團一致性原則，遵循母公司聯邦銀行「聯邦商業銀行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於「風控作業辦法」增訂相關條文，本公司所經理之基金與全權委託帳戶應持續觀測、管理及評估重大永續發展及 ESG、氣候變遷相關風險。另因應 ESG 理念，聯邦投信依照實際情況，逐年揭露與更新盡職治理遵循情形。

## (四) 投資流程納入 ESG 評估

### 1. ESG 投資產品發展

所謂 ESG 是用來評估企業是否善盡其義務的具體標準，透過環境保護（Environment）、社會責任（Social）和公司治理（Governance）三個面向，明確定義如何衡量企業社會責任。重視 ESG 理念的企業通常不僅信用評等良好，營運績效亦較為穩健。

聯邦投信於推廣綠色永續理念，於 2021 年 10 月正式獲准成立「聯邦低碳目標多重資產基金」，為國內首檔低碳概念基金，相關 ESG 基金資訊及定期報告已揭露於[基金資訊觀測站之 ESG 專區](#)。

聯邦投信 100% 控股的子公司聯邦私募股權公司首檔私募股權基金「聯邦綠能私募股權有限合夥」及「聯邦綠能一號私募股權有限合夥」，資金以 100% 投資國內創新產業之綠能科技項目，尤其是政府推動的 5+2 產業創新計畫之綠能科技相關專案。

### 2. 聯邦投信 ESG 投資及風險評估流程

聯邦投信遵守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之承諾，將 ESG 理念以合理方式適度納入現行投資標的決策流程。考量被投資公司其揭露之公開資訊（例如法人說明會、股東會、重大訊息），並採用第三方機構之 ESG 資料庫及其 ESG 指標，以便本公司針對所揭露之各種訊息進行 ESG 風險與機會評估分析、評價，並經討論、判斷以形成投資決策。

#### ■ 第三方專業機構 ESG 評分之運用

聯邦投信於投資分析流程中，於投資標的選擇，除重視財務績效外，同時將政治經濟、永續發展及 ESG 因素以合理方式適度納入評估範圍，包含被投資公司之 ESG 各面向之表現。

針對被投資公司是否符合永續發展及 ESG 標準，投資研究團隊主要參考以下專業機構之 ESG 相關評級，以進行永續發展及 ESG 評估分析：

- ◆ 集保公司投資人關係整合平台之公司治理評鑑評分
- ◆ Sustainalytics ESG
- ◆ FTSE Russell ESG
- ◆ Bloomberg ESG 之全球多元 ESG

針對基金之投資標的，投資研究團隊參考第三方專業機構所提供之 ESG 評分，轉化為**內部 ESG 綜合評分**方法，依投資標的之環境、社會及治理面向分別進行評估，若 ESG 分數較前一年高者，則該面向為 2 分；若本次 ESG 分數與前一年持平或退步者，則該面向為 1 分。

若 ESG 評分影響原本基金選股決策初衷，則將以原本基金選股投資決策初衷為主。

針對**國內股票投資資產池 ( Stock Pool ) 篩選標準**，主要參考符合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司治理中心所公告最近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列為 50% 之公司。

#### ■ 永續發展表現評估

聯邦投信投資研究團隊針對投資組合中被投資公司之永續發展及 ESG 表現評估，除前述提及參考專業機構 ESG 評分外，並依《風控作業辦法》及內部投資作業程序於投資流程採取排除或評估分析具負向爭議性質之發行機構，排除或評估項目例示如下：

##### A. 不得投資之營業項目：

- 非法武器製造、買賣
- 非法賭博
- 經主管機關依洗錢防制法、資恐防治法所指定制裁之黑名單

##### B. 與 ESG 對應具爭議性質或永續發展有重大影響之營業項目：

- 因環保議題經新聞報導情節重大者且無具體改善計畫者
- 具破壞生態漁撈業者、煤炭開採業者
- 非公益性質博弈業

##### C. 具重大 ESG 議題：

- 最近三年因食安問題經新聞報導情節重大且無具體改善計畫；
- 最近一年因勞工權益糾紛經新聞報導情節重大且無具體改善計畫；
- 負責人涉訟遭一審判決有罪判刑達二年以上。

## ■ 聯邦投信投資分析報告之分析基礎及根據，主要分為以下幾種情形：

### A. 分析基礎及根據

經由經理人及研究員進行基本面分析，包含但不限於公司治理情形、善盡環境保護、產業概況、營運展望、獲利預估、財務狀況。

### B. 參考專業機構 ESG 揭露評比

檢視投資標的公司是否適當揭露其關於 ESG 議題之資訊，或參考第三方專業機構（如 Bloomberg、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公司投資人關係整合 IR 平台）之 ESG 評級達平均值以上。

### C. 投資標的公司 ESG 標準評估

#### ◆ 針對環境保護(E)部份：

評估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汙染物及廢棄物是否未超過標準；是否已制定氣候變遷相關管理政策。

#### ◆ 針對企業社會責任(S)部份：

投資國內上市櫃公司評估被投資公司，經理人於撰寫投資報告或買賣交易時，會透過 CMONEY 資料庫檢視被投資公司是否製作與揭露永續報告書，以確保被投資公司之政策不會與永續理念背道而馳。

#### ◆ 針對公司治理(G)部份：

於公司治理評鑑排名前 50%。

## ■ 投資檢討流程

聯邦投信投資研究團隊持續觀察、評估及管理被投資公司之重大永續發展、ESG 相關風險。若發生可能對被投資公司之營運及財務有重大影響情事，將評估調整投資標的部位，以降低風險，並載明於「基金月投資檢討報告」。

## ■ 永續發展及 ESG 投資風險評估

於「投資分析報告」中說明投資標的公司是否符合永續發展及 ESG 標準，以評估永續發展及 ESG 相關投資風險：

- ◆ 屬宜以適當支持之綠能產業、節能產業或有助於提升永續性發展企業之綠色債券；
- ◆ 非屬高汙染且合乎環保規範之企業；
- ◆ 非屬具爭議性或永續發展有重大風險之企業；



- ◆ 公司治理未有重大負面事件；
- ◆ 非屬前述禁止投資之企業。

■ 聯邦投信轉投資子公司聯邦私募股權 ESG 投資評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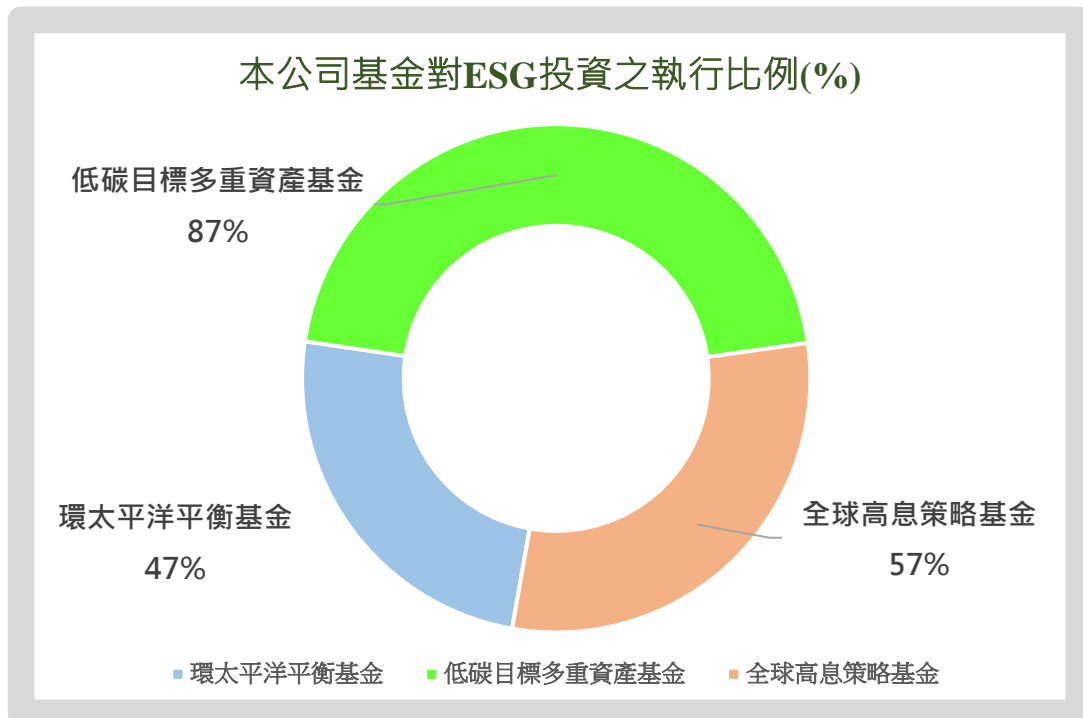
- ◆ 環境保護(E)：以國內投資案優先，促進國內經濟發展、扶持偏鄉就業。
- ◆ 社會責任(S)：支持「5+2 產業」政策之「綠能科技」，以達到環境永續、降低碳排放量。
- ◆ 公司治理(G)：要求供應商符合法規要求、環境永續，並採用綠色材料、工作環境友善與強化社區關懷。

3. 基金涵蓋 ESG 投資之執行成果

以聯邦投信 ESG 主題基金「聯邦低碳目標多重資產基金」為例，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聯邦低碳目標多重資產基金規模為新台幣 1,499,248,368 元，持股 90.56%，其中投資標的符合 ESG 標準佔總資產比重 86.79%。

投資標的	投資具 ESG 成分*	低碳目標 多重資產基金	全球高息策略基金	環太平洋平衡基金
海外股票及債券	投資金額(\$)	\$1,301,197,658	\$49,804,477	\$91,949,735
	佔基金規模比重(%)	86.79%	57.31%	46.90%

◇ 投資組合評等資訊為首次揭露，將自次年度報告揭露與前一年度之差異。



◇ 參考第三方評估機構(Bloomberg/MSCI)之 ESG 分數(或評級)

## (五) 盡職治理有效性情形之揭露方式與頻率

### 1. 盡職治理活動有效性評估

#### ■ 執行方式

聯邦投信於 2018 年 7 月 26 日簽署「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遵循聲明，並於 2021 年 1 月 7 日及 2023 年 9 月 28 日完成更新遵循聲明內容。此外，為遵循臺灣證券交易所「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於 2021 年修訂「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作業」內部控制制度，另透過《風控作業辦法》等內部管理規章，保障客戶與受益人之權益，包含但不限於投資決策中納入 ESG 評估，以及規範投資標的符合法令要求與風險衡量，以善盡機構投資人責任。為進一步強化投票前之評估標準與程序，並於 2023 年增訂《基金出席股東會暨行使表決權投票政策》內部規範，作為實際作業執行投票揭露之執行機制。

#### ■ 執行成效之衡量與檢討

聯邦投信法令遵循部每個月定期對全體同仁進行法令傳達，配合最新法令增修，適時進行滾動式修正。此外，針對證券交易所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揭露評比未達標準之項目，除提出改善計畫外，並適時檢討現行措施之實施情形。

### 2. 盡職治理報告揭露核准層級

聯邦投信年度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報告是由法令遵循部彙整相關單位資料後執行報告撰寫，並於每年提報董事會議決，俟通過後於聯邦投信公司網站盡職治理專區揭露，內容包含但不限於盡職治理守則遵循聲明、投票政策、被投資公司之議合紀錄與出席被投資公司股東會之投票紀錄。

- ◇ 截至 2023 年 9 月 28 日止，聯邦投信針對前揭「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遵循聲明之六項原則並未有無法遵循部分原則之情形。
- ◇ 聯邦投信不定期依循最新法令異動審視盡職治理相關內部規範，確保符合外部最新之法規命令。

## 二、利益衝突政策與管理

### (一) 利益衝突政策

為確保本公司基於客戶或受益人之利益執行其業務，聯邦投信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基金投資四大流程作業》、《全權委託投資四大流程作業》內部控制制度、《經理守則暨人員行為準則與管理規範》、《個人交易管理辦法》及《風控作業辦法》內部規範中，訂有與利益衝突管理相關之規範，對於防範重大利益衝突事件具有有效性。

聯邦投信分別於前述內控制度及內部規範中建立利益衝突管理機制，以確保本公司負責人、全體員工，皆應基於履行客戶所交付責任與資金運用之最大利益執行業務；當有利益衝突發生(或有發生之虞)時，應以受益人最大利益為優先考量，對於可能發生的利益衝突之態樣也予以妥適管理，主要之管理方式包括：教育宣導、經手人員交易控管、基金管理防火牆、職能區隔、收受餽贈或款待規範(反賄絡)等。

### (二) 利益衝突管理

聯邦投信重視全體同仁道德操守，遇有利益衝突時，均善盡忠實義務原則及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原則，以客戶之利益為優先考量原則，並審慎辨認釐清可能發生利益衝突之型態，落實內部控管、教育宣導、追蹤執行成效等措施，避免本公司及員工與客戶間有利益衝突態樣發生。

◇ 截至 2023 年 9 月 28 日止，聯邦投信於盡職治理之範疇並無發生重大利益衝突事件。

#### 1. 利益衝突對象範圍與態樣：

##### ■ 聯邦投信與客戶或受益人間：

- ◆ 本公司是否有為其私利，而對客戶或受益人不利之決策與行動。
- ◆ 進行自有資金交易時，是否優先執行基金之買賣並將最佳價格分配予客戶。
- ◆ 是否公平對待所有客戶，以避免造成不同客戶間之利益衝突。

**■ 機構投資人員工與客戶或受益人間：**

- ◆ 本公司員工是否有為特定客戶或受益人之利益，而為對其他客戶、受益人或利害關係人不利之決策與行動。
- ◆ 經手人員從事被投資公司股票及依主管機關所規定之具股權性質之衍生性商品之個人投資理財行為時，其交易行為是否遵守聯邦投信《個人交易管理辦法》之限制規定，以避免發生利益衝突情事，且為每筆交易前應申請核准及交易後完成申報。
- ◆ 經手人員個人交易是否遵守持有期間或不得再行買入之限制；是否以特定人身分取得初次上市(櫃)及初次登錄興櫃股票，以避免利用職務之便獲取不當利益。
- ◆ 員工是否有與其他利益衝突之虞者間有不當之餽贈或利益輸送。
- ◆ 員工是否直接或間接收受或提供不當之金錢、餽贈、招待或其他利益，避免影響專業判斷能力與客觀執行職務。
- ◆ 同一基金經理人管理數個基金時，是否同時或同一日任意對同一支股票於不同基金間作買賣相反之投資決定，避免影響基金受益人權益。

**2. 利益衝突管理方式：****■ 教育訓練：**

聯邦投信針對新進員工，舉辦法遵教育訓練，並依據《經理守則暨人員行為準則與管理規範》簽具聲明書，使其知悉現行法令規定或公司管理政策。為確保員工持續遵循本公司內部規範，除每月蒐集外部規範透過法令傳達方式，定期優化公司內部合規機制，並定期每半年執行全體員工之法遵教育訓練，以確保內部實務作業符合最新法令規範。

**■ 程序監督管制：**

聯邦投信建立「中央集中下單制度」，完善建構投資決策過程的監察及稽核體系，落實職能區隔機制之「中國牆」制度，維持投資決策之獨立性及其業務之機密性，以防止利益衝突或不法情事；並將投資決策及交易過程予以獨立。

**■ 重大利益衝突事件彌補措施：**

員工與客戶或受益人如有重大利益衝突事件之情形，可透過內外部管道，如公司官網、電子郵件等進行申訴或檢舉。

### 三、議合實務情形揭露

#### (一) 議合揭露情形說明

聯邦投信遵守「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遵循聲明之承諾，進行基金與全權委託帳戶投資時，亦依照本公司所制定的政策「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作業」內控制度，據以評估被投資公司是否符合相關之 ESG 議題，適當的與被投資公司對話與互動，致力於與被投資公司創造價值的同時，維護永續發展的理念。

#### ■ 議合政策內容：

聯邦投信主要依循「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遵循聲明之「原則四」，揭露如下：

##### 「原則四 適當與被投資公司對話及互動

本公司透過與被投資公司適當之對話及互動，以進一步瞭解與溝通其經營階層對產業所面臨之風險與策略，並致力與被投資公司在長期價值創造上取得一定共識。本公司每年透過電話會議、面會、參與法說會或派員參與股東常會或重大之股東臨時會等方式與被投資公司經營階層溝通。當被投資公司在特定議題上有重大違反公司治理原則或損及本公司股東長期價值之虞時，本公司將不定時向被投資公司經營階層詢問處理情形，且不排除聯合其他投資人共同表達訴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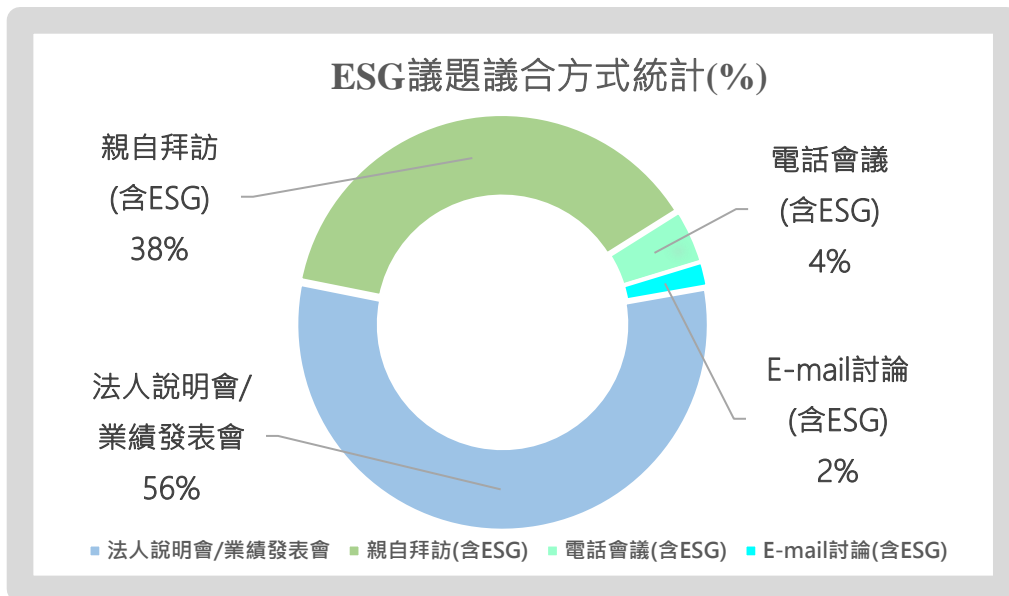
#### ■ 適當與被投資公司對話及互動：

聯邦投信不定期派員參加被投資公司之法人說明會及產業研討會，與被投資公司經營階層或與其有利害關係之人對話與互動，藉由雙向溝通以期進一步了解被投資公司經營現況以及未來永續發展之機會與風險，並在能力範圍內提供相關善意之經營建議予被投資公司，期許被投資公司良性發展並善盡社會責任，俾利保障客戶及受益人之權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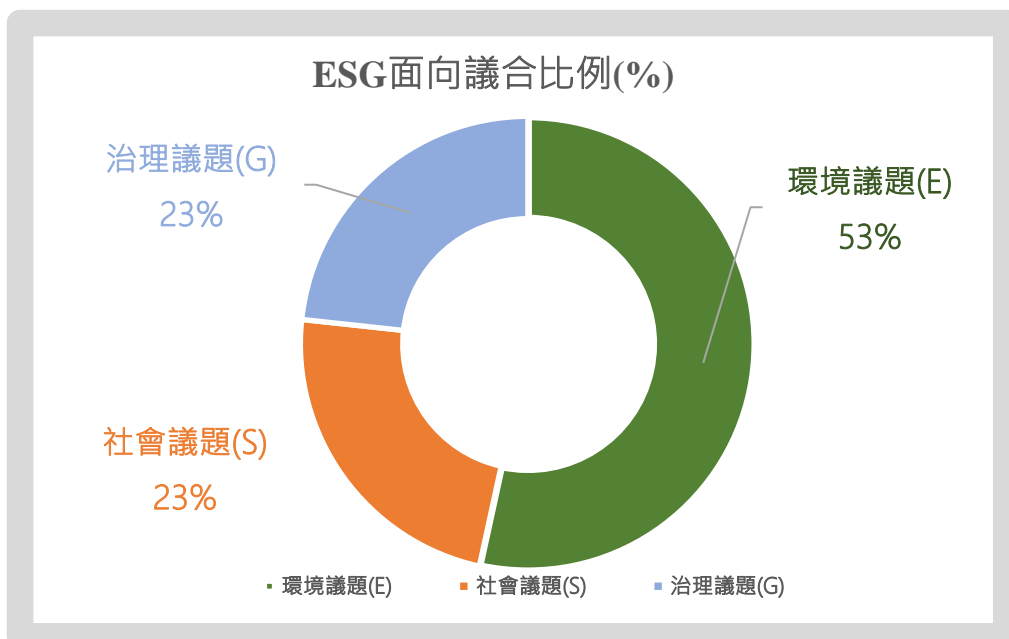
透過適當的與被投資公司對話與互動，例如法人研討會及股東會的方式與被投資公司持續互動，致力於與被投資公司創造價值，同時也能夠共同維護永續發展的理念。

- 聯邦投信投資研究團隊於 2022 年期間，透過參與法人說明會、電話訪談、E-MAIL 或親自拜訪等方式與被投資公司對話及互動，與被投資公司或潛在被投資公司進行議合/會議的次數合計達 828 次，期盼藉由前述方式與被投資公司經營階層有效溝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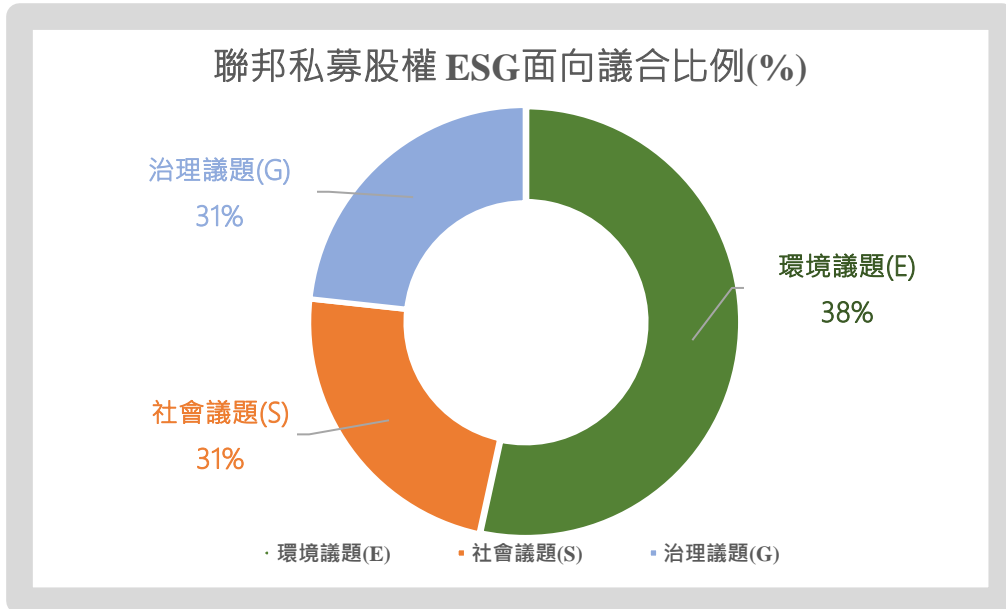
- 隨著台灣疫情趨緩，聯邦投信投資研究團隊參與線上交流，並增加實地拜訪被投資公司的機會。於 2022 年持續與被投資公司進行互動，其中參加 **314 場面對面會議**、**35 場電話會議**，同時參加了 **463 場法人說明會**，以及透過 **E-MAIL** 方式與 **16 家次** 討論。
- 期盼藉由上述方式與被投資公司經營階層有效溝通，也歡迎被投資公司主動與聯邦投信聯繫，討論各種 ESG 相關議題。
- 其中，聯邦投信與被投資公司**議合活動**（含親自拜訪、E-MAIL 及電話訪談）**涉及 ESG 議題平均約占 44%**，各項統計比例如下圖所示：



- 聯邦投信 ESG 各面向之議合主題，主要聚焦在**環境議題(E)**：約佔 **53%**；**社會議題(S)**與**治理議題(G)**：分別約佔 **23%**，各項統計比例如下圖所示：



- 聯邦私募股權 ESG 各面向之議合主題，主要聚焦在：  
 環境議題(E)：約佔 38%；社會議題(S)與治理議題(G)：分別約佔 31%，  
 各項議合摘要及統計比例說明如下：



議合月份	議合標的	議合內容	ESG 議合主題		
			環境(E)	社會(S)	治理(G)
2月	台南 A 案	環境永續、友善漁業扶持偏鄉就業	●	●	
2月	屏東 A 案	扶持偏鄉就業、強化社區關懷		●	●
4月	台南 A 案	共用升壓站友善社會環境、促進永續發展	●	●	
6月	台南 A 案	要求申設符合法規與環保要求，達成企業道德、資訊透明	●		●
7月	台南 A 案	要求申設符合企業合規要求，達成漁業友善促進在地社區發展		●	●
8月	台南 A 案	出流管制合規，確保環境永續	●		●
10月	台南 A 案	整地作業符合環境永續	●		
ESG 面向議合佔比			38%	31%	31%

## (二) 互動議合 ( Engagement ) 個案執行

目前在國際 ESG 及永續發展轉型下，聯邦投信考量扮演投資鏈角色，每季針對所持有之個股投資標的，透過個別拜訪、電話訪問、法人說明會等方式進行實地訪查與被投資公司互動，並詢問相關指標。若被投資公司涉及與 ESG 議題相互違背之決策時，投資研究團隊主動向被投資公司進行溝通及互動，以確保被投資公司之政策不會與永續理念背道而馳。

以下列舉 2 個議合個案，作為詳細說明聯邦投信的議合行為：

### 【個案研究 1】

#### ■ 案例背景及事實：

元太公司很積極投資環保、綠能，元太目標是在 2030 年前實現 RE100。元太主力產品”電子紙”可取代一次性用紙並具備可長期重覆使用的特性，大量的電子紙產品能為永續帶來貢獻，原因是電子紙產品的螢幕具備動態顯示的特性，可以大幅降低一次性紙張的耗用，在過去 5 年，應用電子紙開發的電子書閱讀器已累計出貨 1.3 億台，而電子貨架標籤已出貨超過 4 億個裝置於全球各地的賣場，近 5 年間帶來減少 237 萬公噸 CO2 的效益，致力實踐 ESG 永續發展目標。

#### ■ 議合目標：

聯邦投信扮演監督角色，檢視元太公司是否有如在永續報告書上表示，(1)未來在 2030 年前達到 RE100，完全 100%使用再生能源；以及(2) 2040 年達到淨零排放的目標。

若未達到預定議合目標，則採取致電或透過郵件方式予發言人詢問原因，並協助其在 ESG 方面的表現。

#### ■ 盡職治理評估：

元太科技連續 3 年於台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中，名列於上櫃公司之前 20%。不僅如此，元太科技更入選聚焦電子產業及永續表現的「特選上櫃 ESG 電子菁英報酬指數」之前十大成分股，該指數由櫃買中心與臺灣指數公司及企業永續發展協會合作新編，指數設計為透過市場交易脈動、永續表現及營運績效等指標篩選，融合市場利基及未來趨勢，肯定元太科技的企業永續表現及永續企業價值。

#### ■ 互動議合內容：

聯邦投信投資研究團隊詢問元太相關電子紙與電子貨價標籤技術?現在的產能是多少?未來的擴張計劃?



**公司回覆：**

電子紙相關運用很多元，除了傳統的電子閱讀器，另外也可以用在捷運站的看板，更先進也可以用在車子外觀，至於彩色電子紙部分，元太採用 ACEP 技術，可以不需要使用濾光片，來提升色彩飽和度，另外電子貨價標籤採用 Spectra 技術，也從傳統黑白兩色，提升至目前 4 個顏色。提升這些技術更新的動能主要在研發經費的投入，元太 2020 年投入金額約 24.67 億，2021 年更是提高至 26.49 億，持續精進電子紙核心技術。同時，也將持續拓展電子紙生態圈規模，與生態圈夥伴共同發展各式智慧與無紙化的電子紙產品應用。產能部分，元太持續在兩岸三地建廠，除拍板新竹新廠辦產線建置計畫外，在桃園觀音、中國揚州也都有新廠建置計畫，日前拍板在新竹新廠辦大樓建置第 5 條、第 6 條電子紙薄膜產線，在單位產能設計規劃上將是既有產線的 1.5 倍。

**■ 議合結果與後續決策影響：**

截至目前為止，經議合評估，(1)元太全球營運與銷售據點已達到短期 RE10 目標；(2)2022 年透過持續提供電子閱讀器的方式，在溫室氣體排放量方面相較前一年度減少 13%，追蹤進度符合預期議合目標，有達到該公司每個階段設定標準。

聯邦投信後續將每季度持續追蹤，並維持對於元太公司之投資評等。

**【個案研究 2】****■ 案例背景及事實：**

鴻海為落實鴻海永續經營的方針，在 2022 年制定 6 大 ESG 策略與 32 項長程目標，涵蓋綠色智能、循環經濟、幸福發展、共贏共榮、鴻傳永續及海納治理，以 6 大策略為基石，結合本業核心能力，透過目標的制定，讓集團上下都有明確的指標可以遵循與努力，來提升環境永續、社會參與及公司治理等三大領域。

**■ 議合目標：**

檢視鴻海是否有如永續報告書揭露所示，水資源管理方面：預計至 2025 年，用水密集度下降 6%；汙染預防方面：預計至 2025 年，廠區工作汙水排放水質監測系統建置率 100%，並預計建立至少 3 座空氣品質系統監測示範廠區；減廢循環方面：預計至 2025 年，廠區塑料內循環比例 60%以上；能源管理方

面：預計至 2030 年，綠電使用占比 50%以上；溫室氣體管理方面：預計至 2050 年，實現溫室氣體淨零排放，目標於 2025 年溫室氣體排放降低 21%，於 2030 年降低 42%，於 2035 年降低 63%。

聯邦投信後續持續追蹤和監督被投資公司進度，若進度不如預期，則採取致電、郵件或參加法說會等方式詢問原因，並督促其在 ESG 方面的表現。

#### ■ 盡職治理評估：

鴻海積極投入電動車與儲能系統，發起電動車開放平臺 (MIH)，透過開放技術規格，邀請各界夥伴加入，共同建構電動車軟硬體與零組件的生態系，降低電動車產業研發門檻，加速電動車產業發展，對於其投資綠色智慧的開發可以為地球的永續發展盡一份心力，因此我們對其相關投資感到興趣。

#### ■ 交流議合內容：

聯邦投信投資研究團隊詢問鴻海的投資人關係(IR)，電動車發展的時程?量產進度?未來的產能規劃?未來電池的技術發展?

其 IR 回覆，鴻海預計在在美國 Ohio 產能 50~60 萬台，7 月開始組裝 Lordstown Endurance，今年 EV 營收年增 50%，2023 年 Model C 及 Model E 正式量產，4Q23 Fisker PEAR 貢獻，後續將新增 2 個傳統車廠及 3 個新創車廠客戶，估 2024 年產能將滿載。預計 2025 年 EV 營收 1 兆元，市占率 5%、年出貨量 50~75 萬台，其中，組裝營收佔 50~60%、零組件及平台授權營收佔 40%，毛利率達 10%以上，將可使其獲利結構轉佳。

電池技術的發展：i.) 鴻海自行研發的 LFP 電動巴士電芯預計於 3Q22 開始送樣，2024 年進入量產。ii.) 和發試量產中心於 3Q22 動工，預計 1Q24 開始量產，產能可達 1.27GWh。iii.) 海外布局發展，於 6 月拜會印尼總統並與當地電池關鍵企業討論未來合作策略布局。

#### ■ 議合結果與後續決策影響：

鴻海以「環境永續打造零廢園區」、「轉型升級-電動車趨勢」兩項永續行動獲得金獎的殊榮，獲獎某程度彰顯鴻海深圳龍華科技園區正式取得 UL2799 廢棄物零填埋「金級認證」，成功打造全球首座綜合生態示範園區；以及在公司轉型升級的目標上投入電動車發展，以平台化思惟減少開發成本及時間，使資源有效利用，推動電動車環境永續產業。

聯邦投信後續將持續追蹤，並維持對於鴻海公司之投資評等。

### (三) 持續關注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基於客戶、受益人或股東之總體利益，持續與被投資公司互動以評估投資目的、成本與效益及所關注特定議題之重大性，並依據所關注資訊之類型、程度與頻率進行評價分析，作為投資決策建立基礎。若所投資之標的發生違反 ESG 投資理念之事件，聯邦投信投資研究團隊將視情形作為評估出清持股與自資產池剔除之決定標準。

#### ■ 主要具體作法：

- A. 聯邦投信與被投資公司交流議合，主要可分為兩個階段：
  - ◆ **投資前**：針對「**潛在被投資公司**」，於訪談中針對被投資公司回饋提供意見，並依據該議合活動內容評估作為投資與否之參考依據。
  - ◆ **投資後**：針對「**被投資公司**」，除定期與被投資公司互動更新營運狀況外，並針對被投資公司營運發展、有發生之虞或已發生 ESG 事件或情況，可能造成潛在的尾端風險(Tail Risk)或已經造成風險衝擊之因素納入考量。
- B. 廣泛蒐集經濟、投資環境及各產業發展情況，以掌握被投資公司狀況；
- C. 將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ESG)納入投資流程考量因素，作為建立投資資產池之篩選標準；
- D. 參考各專業機構之投資評估報告、參訪被投資公司、參加 ESG 相關議題研討會，以瞭解被投資公司相關活動；
- E. 透過適當的與被投資公司對話與互動，亦透過法人研討會及股東會的方式與被投資公司持續互動。

截至 2023 年 9 月 28 日止，聯邦投信所管理基金與全權委託帳戶並無被投資公司發生明顯公司治理或 ESG 執行之缺失情況。

(四) 與其他機構投資人合作倡議

- 聯邦投信基於客戶、受益人或股東之總體利益，持續參與第三方機構（如 Bloomberg、MSCI 等）不定時舉辦之 ESG 相關議題之研討會，包括線上座談會等。
- 為善盡責任投資原則，結合聯邦銀行、聯邦創投等聯邦集團資源，積極投入 ESG，同時推動 SDGs 相關行動。例如，關係企業聯邦創投投資太陽能電廠，開發永續綠色能源。
- 聯邦投信轉投資子公司聯邦私募股權股份有限公司設立「聯邦綠能私募股權有限合夥」及「聯邦綠能一號私募股權有限合夥」私募基金，100%投資政府推行「5+2 產業創新計劃」的綠能科技產業，藉以促進綠色經濟，確保永續消費模式。
- 聯邦綠能私募股權有限合夥及聯邦綠能一號私募股權有限合夥投資案，支持淨零轉型，主要投資太陽能電廠開發案，預估年發電量可提供一般用戶使用外，每年預估可減少二氧化碳排放。

◆ 聯邦綠能私募股權有限合夥投融資效益：

投融資專案標的	年發電量	家庭年用電	年減碳量
台南麻豆太陽能電廠	估 2.08 億度	約 4.92 萬戶	約 10.59 萬噸
台南白河一期太陽能電廠	估 0.31 億度	約 0.74 萬戶	約 1.59 萬噸
台南白河二期太陽能電廠	估 0.31 億度	約 0.74 萬戶	約 1.59 萬噸
台南白河三期太陽能電廠	估 0.31 億度	約 0.74 萬戶	約 1.59 萬噸
台南白河四期太陽能電廠	估 0.30 億度	約 0.71 萬戶	約 1.53 萬噸

◆ 聯邦綠能一號私募股權有限合夥投融資效益：

投融資專案標的	年發電量	家庭年用電	年減碳量
屏東太陽能電廠	估 0.52 億度	約 1.23 萬戶	約 2.65 萬噸

◇ 註 1：依 110 年台電每戶平均每月用電量約 352 度計

◇ 註 2：根據經濟部能源局《110 年度電力排碳係數》，生產每度電約需排放 0.509 公斤的二氧化碳

期望驅動正向循環的永續金融生態圈，創造金融、實體產業與環境保護三贏的局面。

## 四、投票政策與投票活動之揭露

### (一) 投票政策

- 聯邦投信遵循《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管理規則》及《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關於基金持有股票之投票表決權相關規定；本公司投票活動除依據現行之《股東會委託書管理作業程序》之內部控制制度外，為強化投票前之評估標準與程序，並於 2023 年增訂《基金出席股東會暨行使表決權投票政策》內部規範，作為實際作業於執行投票揭露之判斷標準。
- 聯邦投信股權之行使基於資金提供者之最大利益，除法令另有規定外，不得直接或間接參與被投資事業經營或不當之安排情事。
- 聯邦投信於被投資公司股東會投票前進行評估，決議如何行使表決權，是否發言及評估各股東會重大議案內容，必要時，得於股東會前與經營階層進行瞭解與溝通。
- 聯邦投信股東會出席標準：
  - A. 本公司所經理之基金符合下列條件者，得不指派人員出席股東會：
    - ◆ 任一基金持有公開發行公司股份均未達 30 萬股且全部基金合計持有股份未達 100 萬股。
    - ◆ 任一基金持有採行電子投票制度之公開發行公司股份均未達該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萬分之一且全部基金合計持有股份未達萬分之三。
  - B. 本公司所經理之任一基金持有公開發行公司股份未達 1 千股者，得不向公開發行公司申請核發該基金持有股票之股東會開會通知及表決票，並得不行使該基金持有股票之投票表決權，但其股數應納入出席標準之計算。
- 聯邦投信依據股東會開會地、表決權行使管道及議案內容決定股東會出席方式。如指派外部人員出席，須符合以下標準：
  - A. 對於本公司所經理之任一基金持有公開發行公司股份達 30 萬股以上或全部基金合計持有股份達 100 萬股以上者，於股東會無選舉董事、監察人議案時；或
  - B. 於股東會有選舉董事、監察人議案，而其任一基金所持有股份均未達該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千分之五或 50 萬股時，得指派本公司以外之人員出席股東會。

## (二) 投票活動及議案評估

### ■ 行使投票權之會前評估及議合標準：

因應被投資公司股東會議之相關議案，聯邦投信應針對被投資公司經營狀況與特定議案進行討論，於**事前評估**股東會之議題與內容，並作成「**基金出席股東會會前評估分析報告**」。必要時得於股東會前與被投資公司經營階層進行溝通與瞭解。

- ◆ 檢視交易相關之重大爭議或負面新聞，評估對於被投資公司營運之影響；
- ◆ 檢視重大股權交易，評估對被投資公司未來營運或既有股東持股可能產生之影響。

### ■ ESG 議題評估因素：

聯邦投信基於應盡之機構投資人責任，關注被投資公司運作對環境之影響、公司治理相關議題以及其他所衍生之社會議題。

#### ◆ 環境、社會議題：

為尊重被投資公司之經營專業並促進其有效發展，對於經營階層所提出之議案原則表示支持；但對於有礙被投資公司永續發展或未符合 ESG 原則等議案，例如，對環境或社會具負面影響之議案（如汙染環境、違反人權、剝奪勞工權益等），原則不予支持。

#### ◆ 公司治理議題：

原則上聯邦投信支持被投資公司提出之董事、監察人候選人，若該公司經營階層有不健全經營而有損害公司或股東權益之虞者，違反公司治理議案（如財報不實、董監酬勞不當等），應決議予以投廢票或反對票處理。

### ■ 判斷重大議案因素、流程及後續行動規劃：

聯邦投信並非絕對支持經營階層所提出之每一項議案，基於重大議案之判斷因素，而有相應做法。

#### ◆ 非屬重大議案：

原則上，基於尊重被投資公司之經營專業並促進其有效發展，對經營階層所提出之議案表示支持。

#### ◆ 屬重大議案：

相關重大議題，如人權、環境、董監事酬勞不合理等情事，則經理人將於分析後，決議予以反對票處理。

若重大議案結果與會前評估不符時，則聯邦投信將評估採取以下後續行動規劃：

- A. 出清持股；
- B. 降低持股；
- C. 後續持續議合追蹤。

■ 支持、反對或僅能表達棄權之議案類型：

對於股東會議事手冊中所提出之議案，如有下列情形，聯邦投信將分別予以表達支持、反對或棄權。

◆ 議案支持理由：

被投資公司於股東會中提出之議案，如符合下列性質，本公司原則上表達支持：

- A. 基於尊重被投資公司之經營專業並促進其有效發展；
- B. 衡量該決策是否有益於被投資公司的長期經營績效，並能降低與被投資公司的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相關的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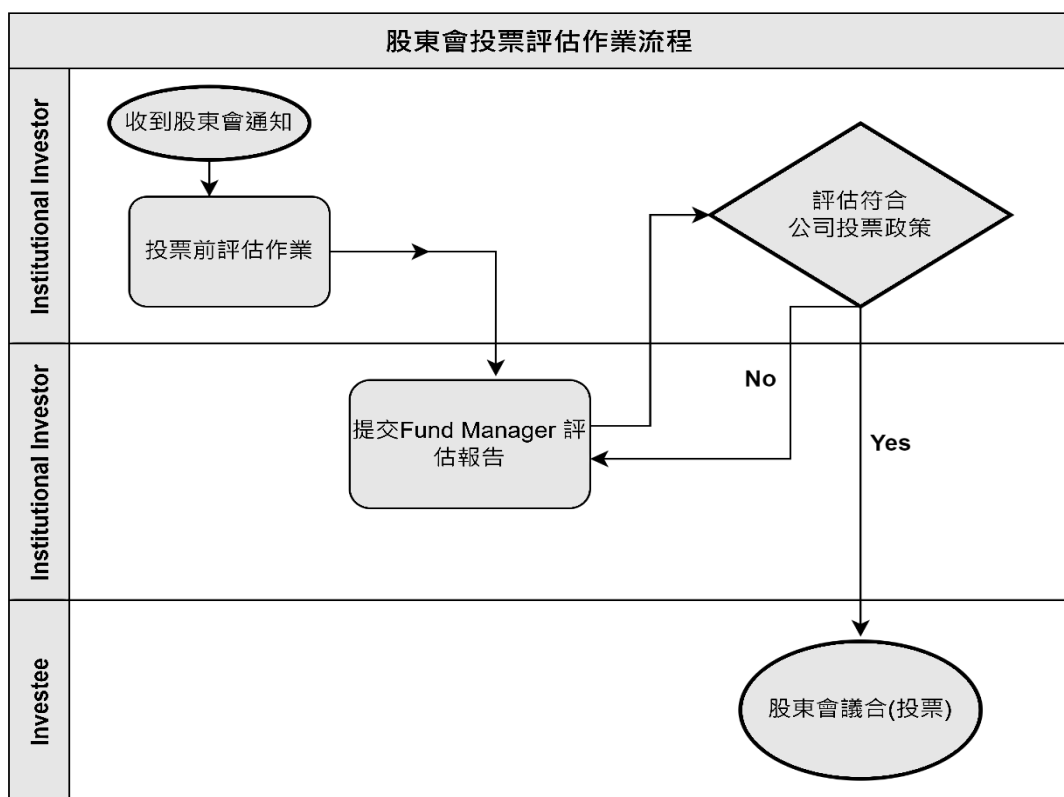
◆ 議案反對或棄權理由：

聯邦投信評估被投資公司議案有下列情事發生時，考量有礙永續發展及未符合 ESG 原則之因素，基於此可能，聯邦投信針對被投資公司所提股東會議案，原則上將予以反對或棄權：

- A. 有交易相關重大爭議或涉及負面新聞，對被投資公司未來營運產生不利影響；
- B. 於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任期中無正當理由將其解任；
- C. 簽證會計師拒絕或無法依據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出具獨立性聲明；
- D. 有礙被投資公司永續發展或有礙環境永續等未符合 ESG 原則；
- E. 公司有經營權爭議之事實或疑慮；
- F. 未揭露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應記載事項，包含永續發展執行情形。
- G. 董事為自己或他人從事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未充分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

■ 投票流程：

- A. 行使投票權前，先經由投資研究團隊進行評估分析，並填寫「基金出席股東會會前評估分析報告」。
- B. 交易部人員將依據「基金出席股東會會前評估分析報告」之會前評估分析與決策，以電子投票方式行使股東表決權。
- C. 若有重大議案，且表決結果與會前評估不符，則送交投資研究團隊進行後續評估作業。
- D. 會後將由交易部歸檔備查。



(三) 投票紀錄揭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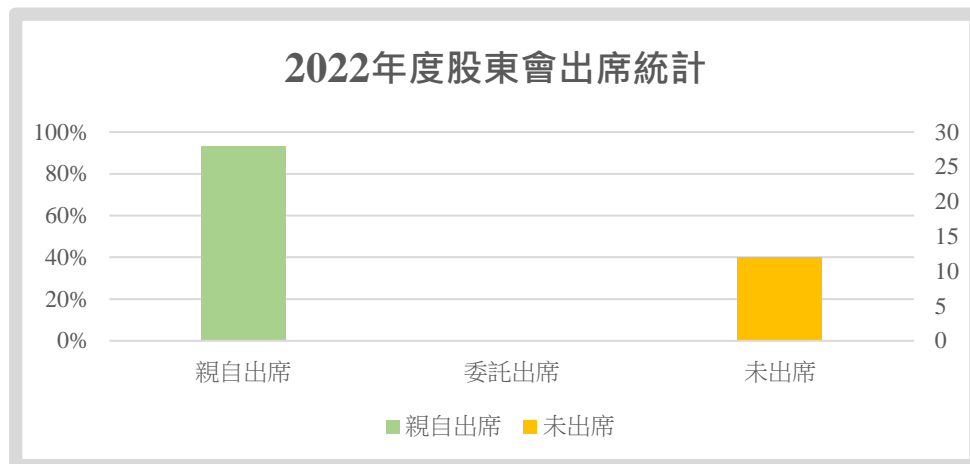
聯邦投信每年於公司官網「[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專區](#)」揭露更新最近年度投票結果。聯邦投信皆自行參與投票表決，並無使用代理投票服務，目前皆由投資研究處專業經理人及交易部進行投票前議案分析、投票服務及電子投票方式。聯邦投信自 2021 年起加強 ESG 議題之投資分析流程，以及對於被投資公司之議合 ESG 活動持續關注，並適時表達機構投資人之意見與發揮影響力。



聯邦投信出席被投資公司股東會之情形，揭露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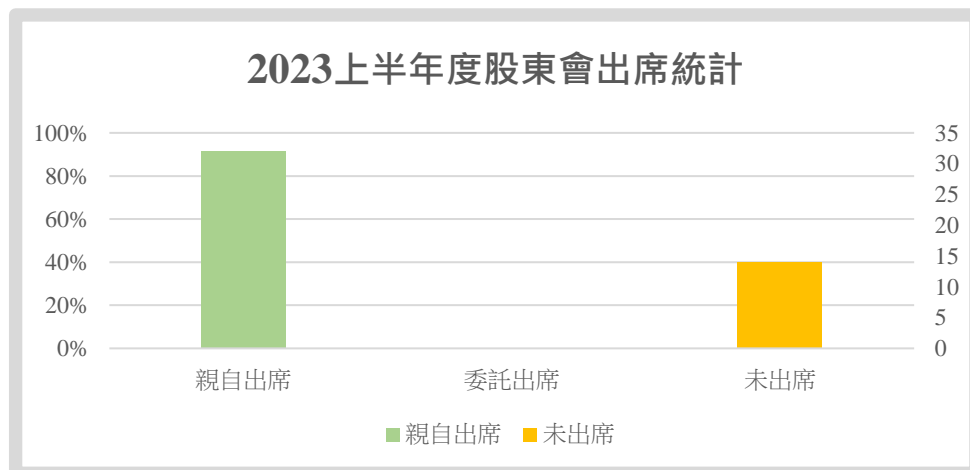
■ 2022 年度出席被投資公司股東會之家次及門檻，說明如下：

- 實際出席 ( 包含電子投票 ) 股東會家次：28 家
- 未出席股東會家次：12 家



■ 2023 上半年度出席被投資公司股東會之家次及門檻，說明如下：

- 實際出席 ( 包含電子投票 ) 股東會家次：32 家
- 未出席股東會家次：14 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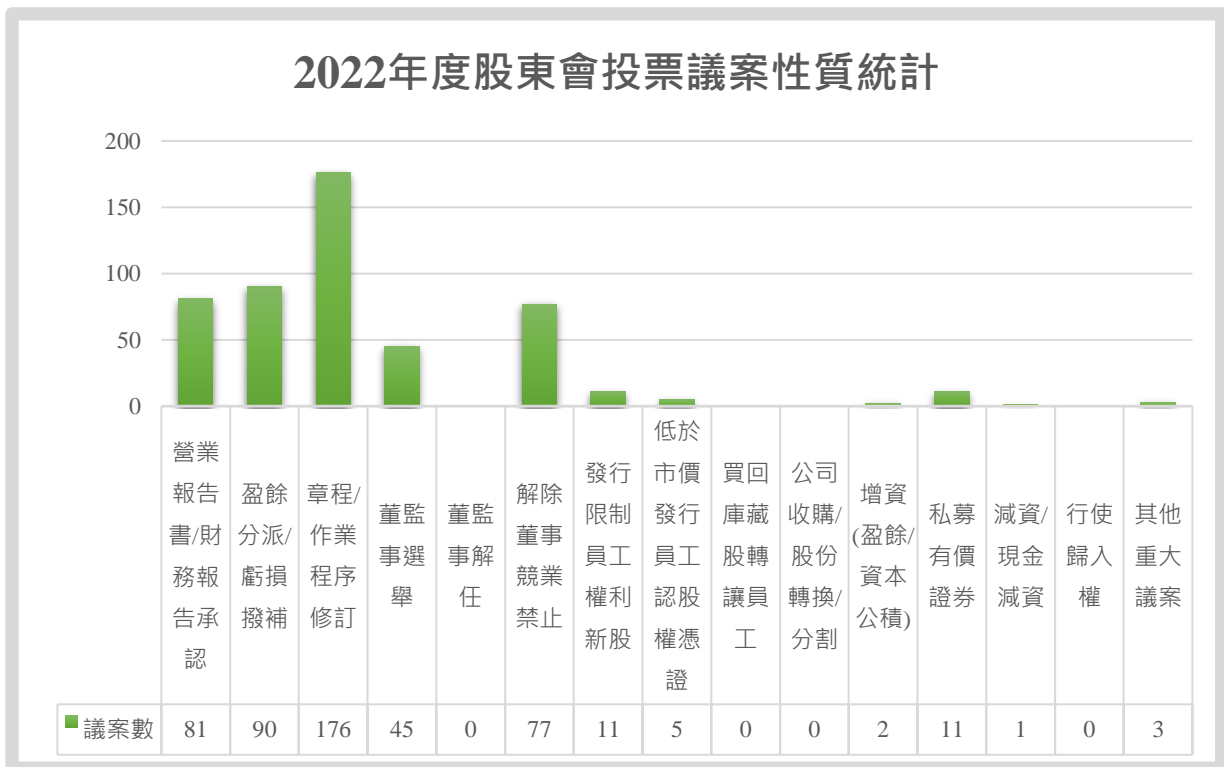


股東會出席統計圖表說明：

- ◇ 同一家公司同一年召開股東會及股東臨時會者，以一家計。
- ◇ 未出席股東會之理由( 基金持股數未達一定條件者依金管證投字第 1050015817 號令規定辦理 )：
  - i. 任一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持有公開發行公司股份均未達 30 萬股且全部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合計持有股份未達 100 萬股。
  - ii. 任一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持有採行電子投票制度之公開發行公司股份均未達該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萬分之一且全部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合計持有股份未達萬分之三。

針對被投資公司股東會議案贊成、反對或棄權之原因，揭露如下：

- 依議案性質涉及 ESG 議題分析，參與被投資公司之股東會議案主要係以「公司治理議題」( Governance Issue ) 為主。
- 聯邦投信基於以下因素，針對議案投票『贊成』之原因：
  - 若非屬重大議題，基於尊重被投資公司之經營專業並促進其有效發展，原則上，對於相關議案表示支持。
- 聯邦投信基於以下因素，針對議案投票『棄權』之原因：
  - 私募價格通常低於現價，較不利於原持有者，故決議投棄權票。
- 2022 年度聯邦投信參與投票議案數，說明如下：
  - 承認或贊成：502 個議案；
  - 反對或棄權：0 個議案數。



## ● 參與被投資公司股東會投票彙總表 ( 2022 年度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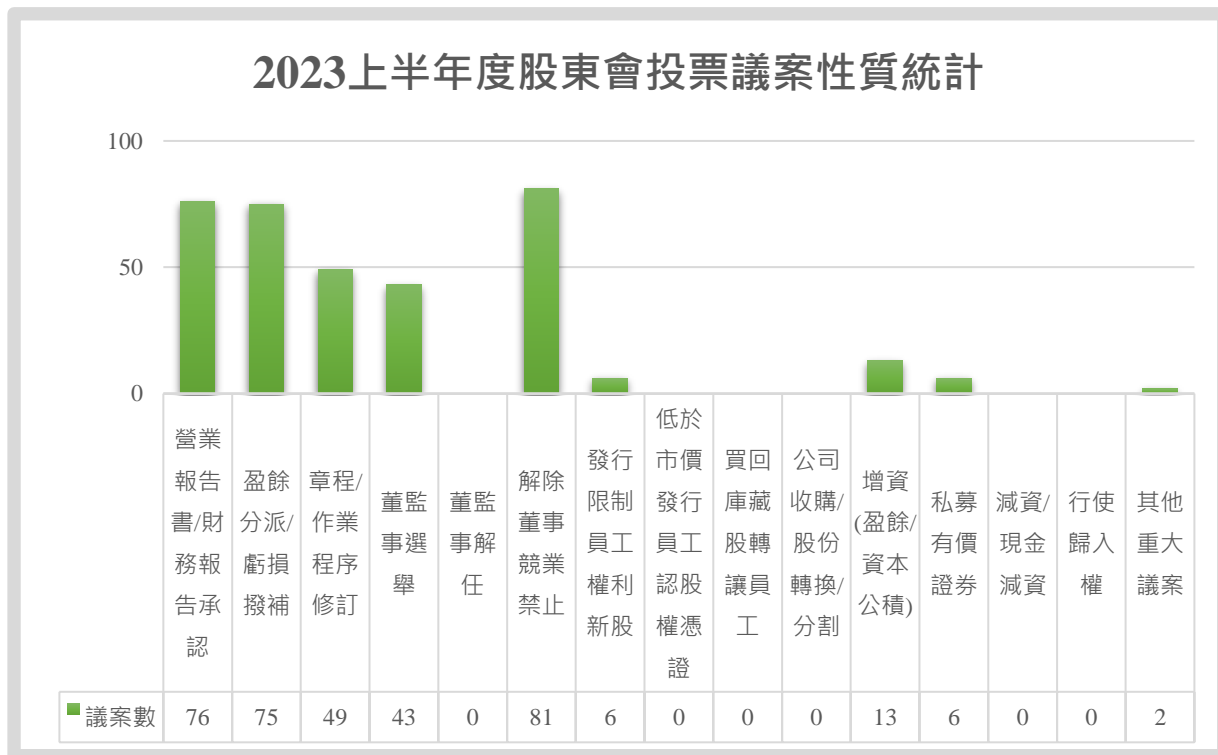
序號	股東會議案	承認或贊成		反對		棄權	
		議案數	%	議案數	%	議案數	%
1	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之承認	81	100%	0	0%	0	0%
2	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	90	100%	0	0%	0	0%
3	章程或作業程序修訂	176	100%	0	0%	0	0%
4	董監事選舉	45	100%	0	0%	0	0%
5	董監事解任	0	0%	0	0%	0	0%
6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	77	100%	0	0%	0	0%
7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1	100%	0	0%	0	0%
8	低於市價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5	0%	0	0%	0	0%
9	庫藏股低於實際平均買回價格轉讓員工	0	0%	0	0%	0	0%
10	公司解散、合併、收購、股份轉換或分割	0	100%	0	0%	0	0%
11	增資(盈餘/資本公積/紅利分派轉增資或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	100%	0	0%	0	0%
12	私募有價證券	11	100%	0	0%	0	0%
13	減資/現金減資(彌補虧損或現金退還)	1	0%	0	0%	0	0%
14	行使歸入權	0	0%	0	0%	0	0%
15	其他重大議案	3	100%	0	0%	0	0%
合計		502	100%	0	0%	0	0%

◇ 股東會議案數之統計，係按聯邦投信經理之所有基金分別行使及統計計算。

◇ 『2022 年度』聯邦投信管理基金出席股東會投票揭露，並無反對或棄權之情形。

■ 2023 上半年度聯邦投信參與投票議案數，說明如下：

- 承認或贊成：351 個議案；
- 反對或棄權：4 個議案數。



● 參與被投資公司股東會投票彙總表 ( 2023 上半年度 )

序號	股東會議案	承認或贊成		反對		棄權	
		議案數	%	議案數	%	議案數	%
1	營業報告書與財務報告之承認	76	100%	0	0%	0	0%
2	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	75	100%	0	0%	0	0%
3	章程或作業程序修訂	49	100%	0	0%	0	0%
4	董監事選舉	43	0%	0	0%	0	0%
5	董監事解任	0	0%	0	0%	0	0%
6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	81	100%	0	0%	0	0%
7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6	100%	0	0%	0	0%
8	低於市價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0	0%	0	0%	0	0%
9	庫藏股低於實際平均買回價格轉讓員工	0	0%	0	0%	0	0%
10	公司解散、合併、收購、股份轉換或分割	0	0%	0	0%	0	0%

序號	股東會議案	承認或贊成		反對		棄權	
		議案數	%	議案數	%	議案數	%
11	增資(盈餘/資本公積/紅利分派轉增資或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3	100%	0	0%	0	0%
12	私募有價證券	2	33%	0	0%	4	67%
13	減資/現金減資(彌補虧損或現金退還)	0	0%	0	0%	0	0%
14	行使歸入權	0	0%	0	0%	0	0%
15	其他	2	100%	0	0%	0	0%
合計		347	99%	0	0%	4	1%

◇ 股東會議案數之統計，係按聯邦投信經理之所有基金分別行使及統計計算。

◇ 『2023 上半年度』聯邦投信管理基金出席股東會投票揭露，有反對或棄權之情形。

## 五、盡職治理聯繫資訊

關於聯邦投信之盡職治理相關資訊，如有任何建議或諮詢事項，歡迎參考以下資訊：

【一般事項】如您為客戶或受益人，請洽詢：

客戶服務部 ( CLIENT SERVICES )

電話：+886 2 2509 1088

E-mail：[usitc.cs@usitc.com.tw](mailto:usitc.cs@usitc.com.tw)

【投資事項】如您為被投資公司或機構投資人，請洽詢：

投資研究處 ( INVESTMENT RESEARCH )

電話：+886 2 2509 1088 ( 由專人轉接 )

E-mail：[usitc.cs@usitc.com.tw](mailto:usitc.cs@usitc.com.tw)

【網站揭露】關於盡職治理相關資訊，可參考以下網頁：

- 可於[聯邦投信網站首頁](#)之盡職治理專區，簡便且迅速找到盡職治理頁面。
- 進入[盡職治理專區](#)後，可取得盡職治理守則遵循聲明、盡職治理報告、年度股東會投票紀錄及議合紀錄。

聯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UNION SECURITIES INVESTMENT TRUST Co., LTD.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 137 號 6 樓

6F, No. 137, Sec. 2, Nanjing E. Road, Taipei City 10485, Taiwan

<https://www.usitc.com.tw>